国家通用盲文（一）

盲文的含义

盲文，又称为点字，是专为盲人设计、靠触觉感知的文字。通过点字板、点字机、点字打印机等在纸张上制作出不同组合的凸点而组成，一般每一个方块的点字是由六点组成。它是由法国盲人路易·布莱尔于 1824 年创造的，故国际上通称为布莱尔(Braille)。

点字符号的基本结构

点字符号的基本结构是六个点儿，上中下各两个，距离相等，左右两行，每行三个，呈长方形。规定点位的名称是：左上为 1，左中为 2，左下为 3，右上 4，右中为 5，右下为 6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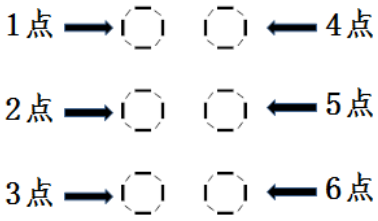

点字符号的读法

点字符号的单位结构——“方”。

一方——六个点子所占有的位置及不足六个点子所占的位置。

满方——六个点子所占有位置。

隔方（跳方）——“一方”后空一方再出现“一方”。

连方——两个以上的“一方”连在一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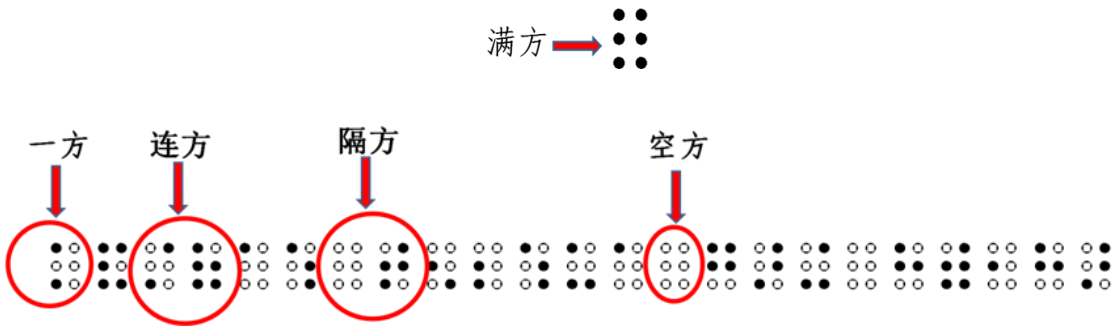

盲文的书写工具及使用

盲文的书写工具指用于书写盲文的各种工具，包括盲文板、盲文笔、盲文纸等。

（图为：盲文板和盲文笔）

装板：

盲文书写时，我们需要先进行装板。

第一步:盲文板放在纸的左侧,把纸的上端边缘和盲文板的上端边缘对齐。

第二步:用手指按住盲文板边上的凸起点,将纸固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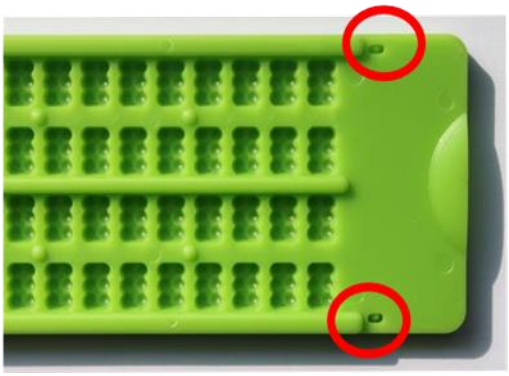

第三步:合上盲文板。

盲文的书写规则

盲文采用**反写正摸**，即书写时使用盲文笔从右往左扎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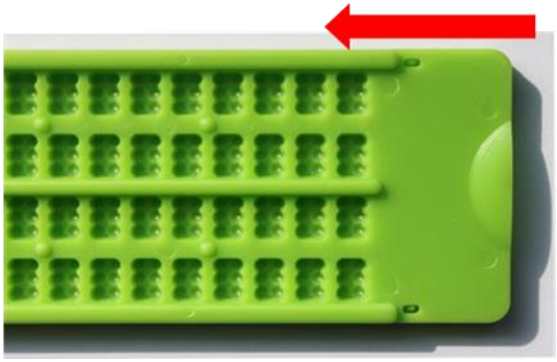

通用盲文

《国家通用盲文方案》由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规范标准审定委员会审定，经中国残疾人联合会、教育部、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同意，作为语言文字规范发布，**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** 。